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圖書館館際文獻傳遞補助要點

108 年 4 月 30 日圖書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提昇服務品質，加強支援教學與研究，特訂定「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圖書館館際文獻傳遞補助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之補助對象為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、校聘行政教師及校聘實習指導教師。
- 三、依本要點申請補助之文獻應屬本館未有館藏之圖書或文獻。
- 四、申請人應以本人名義，透過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」提出申請，並於備註欄中註明為「經費補助」。
- 五、申請通過審核後，申請人之館際借書與複印費用由專案補助計畫（例如：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、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…）核銷支付；但其相關之圖書滯還金、遺失賠償金皆不在此補助範圍。
- 六、申請人每年度之補助額度上限依當年度計畫經費估算後公告，並於計畫執行日起 6 個月內提出申請，如累計超過當年度公告額度，則後續之申請件均不予補助。
自計畫執行第 7 個月起，若仍有未使用完畢之經費，不再保留予個人使用，依申請件之申請日期依序補助至經費用罄為止。
前項補助額度僅供當年度使用，不得展延至次年度。
- 七、本館每年度之補助經費依當年度編制內專任教師、校聘行政教師及校聘實習指導教師人數予以估算，經費用罄後，該年度其餘申請件則不再補助。
- 八、本要點經圖書發展委員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